

南澳鄉災害防救辦公室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南鄉行字第 1000054747 號函頒

中華民國 111 年 06 月 24 日南鄉秘字第 1110009183 號令修正

一、南澳鄉公所(以下簡稱本所)為執行災害防救會報事務，類推適用災害防救法第九條第二項規定，設置南澳鄉災害防救辦公室(以下簡稱本辦公室)，並訂定本要點。

二、本辦公室之任務如下：

- (1) 執行災害防救會報事務。
- (2) 辦理災害防救會報，實施相關災害整備及應變事項。
- (3) 協助各單位災害整備、應變、復原工作之標準作業流程之規劃。
- (4) 本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以及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與修正建議。
- (5) 本所災害防救業務之協調整合。
- (6) 配合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災害預警、監測、通報及決策系統之推動。
- (7) 平時安全與重大災害防救應變訓練之規劃及防災教育宣傳之督導。
- (8) 緊急應變體系之建立與檢討。
- (9) 防救災資源物資整備與管理之規劃及督導。
- (10) 災後調查與復原策略之規劃及督導。
- (11) 辦理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 (12) 辦理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及縣災害防救委員會交辦事項。
- (13) 其他有關減災、整備、應變、災後復原重建等災害防救事項之協調、整合、規劃及督導。

三、本辦公室置主任一人，由鄉長兼任，綜理事務，指揮、監督所屬人員；副

主任一人，由秘書兼任，襄助主任處理事務；執行秘書一人，民政課長兼任，執行本辦公室事務。

四、本辦公室設減災規劃組、整備應變組及調查復原組等三組。本辦公室置組長及組員，由本所各相關課室調用業務專責人員或約聘人員；組織架構圖如附件一，任務分工表如附件二。

五、本辦公室主任應定期邀集相關單位專責人員召開工作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協助重要防救災政策及本所相關單位工作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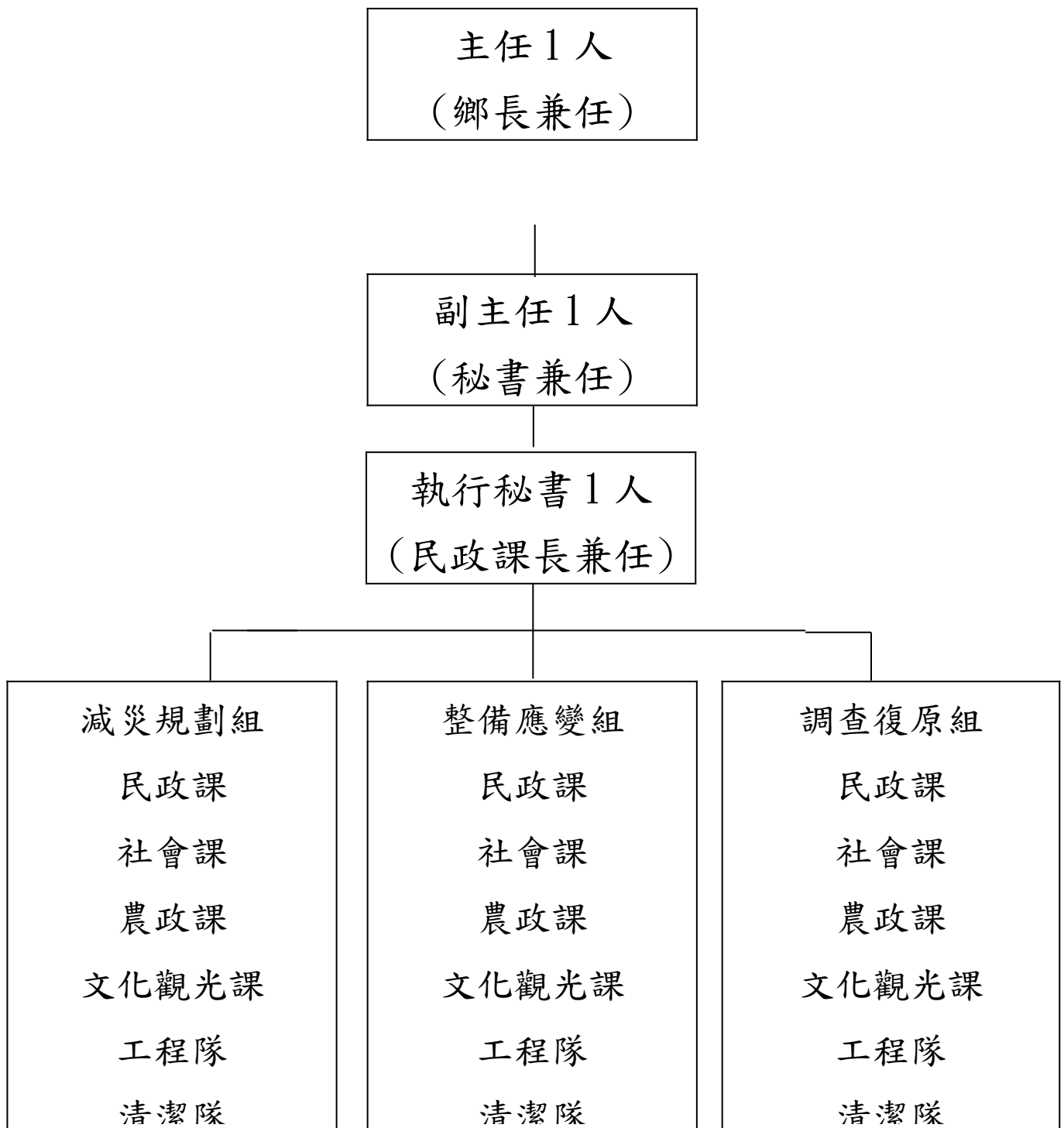
六、本辦公室所需經費由本所編列預算支應。

七、本辦公室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得依規定支給相關費用。

八、本要點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南澳鄉災害防救辦公室組織架構圖



南澳鄉災害防救辦公室任務分工表

附件二

組別	工作項目
減災規劃組	1. 執行本鄉災害防救會報決議事項。 2. 研擬災害防救政策、推動重大災害防救措施。 3. 擬定與修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4. 辦理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交辦事宜。 5. 本鎮災害防救相關法規之制（訂）定之建議。 6. 規劃本鄉水災、颱風、地震、海嘯、核能災害、土石流及坡地災害防災策略。 7. 水災、颱風、地震、海嘯、核能災害、土石流及坡地災害辨識、危險度評估及災害境況模擬。 8. 規劃本鄉防災據點、避災等相關事項。

	9. 規劃民眾、社區、學校、公民營機關（構）防災教育政策。 10. 規劃推動防災日及防災月活動。 11. 老舊建築物、重要公共建築物與災害防救設施、設備之檢查、補強、維護機能之改善。 12. 其他有關本鄉減災等災害防救事項之協調、整合、規劃。 13. 辦理本鄉防救災資（通）訊系統相關業務之規劃、測試與教育訓練。 14. 本鄉災害防救會報結合民防與全民防衛動員準備體系之聯繫窗口及推動相關業務。 15. 辦理中央及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整備應變組	1. 執行本鄉災害防救會報決議事項。

	2. 協助本鄉各課室災害整備與應變作業之標準作業流程。 3. 本鄉災害整備及應變業務之協調與整合。 4. 平時安全與重大災害防治應變訓練之規劃。 5. 本鄉防救災資源物資整備與管理之規劃。 6. 規劃辦理年度大型災害防救演習。 7. 辦理災害應變中心災情分析與防救災策略作為，供指揮官決策參裁建議。 8. 水災、颱風、土石流、坡地災害、地震、海嘯等各類災害整備應變計畫規劃與督導。 9. 搶救機具整備及應變計畫。 10. 農林漁牧業災害整備應變計畫規劃。
--	--

	11. 維生管線災害整備與應變規劃。 12. 災害災民安置收容救濟政策與計畫之擬訂。 13. 本鄉大規模災害避難疏散安置之規劃。 14. 規劃民力動員與災區治安維護。 15. 辦理路燈維護相關事項。 16. 其他有關本鄉整備、應變等災害防救事項之協調、整合與規劃。
調查復原組	1. 執行本鄉災害防救會報決議事項。 2. 災情、災區民眾需求之調查、統計、評估及分析。 3. 災後勘災調查與復原重建之規劃、推動。 4. 協助本鄉各課室規劃災後復原重建之標準作業流程。

	5. 災後衛生醫療、防疫及心理輔導。 6. 捐贈物資、款項之分配與管理及救助金之發放。 7. 環境消毒與廢棄物之清除及處理。 8. 傷亡者之善後照料、災區民眾之安置及災區秩序之維持。 9. 協調國軍單位協助本鄉從事復原重建工作。 10. 其他有關本鄉災後復原重建等災害防救事項之協調、整合、規劃。
--	--